

2025年
乐昌市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乐昌市卫生健康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乐昌市卫生健康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乐昌市卫生健康局属行政单位是主管全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规划、政策措施，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实施有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区域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负责全市卫生健康系统安全生产相关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组织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拟订并组织落实重大疾病防治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负责卫生应急工作，组织指导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落实国家、省、韶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落实食品安全地方标准，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负责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行业管理办法的

监督实施，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指导乡镇（街道）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研究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动高素质专业化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贯彻执行中医药事业发展的方针政策，拟订促进我市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临床用药等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完成市委、市政府和韶关市卫生健康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乐昌市人民医院属公益二类单位是一所集医疗、康复、预防、保健、教学、科研、急救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二级甲等医院，曾三次被省卫生厅授予“文明医院”称号，是全市的医疗、急救中心，是韶关学院医学院、连州卫校的教学医院，是本市医疗保险定点医院，广铁集团驻粤单位医保定点医院，并与中山大学附属口腔医院成立了联合口腔医疗中心。

（三）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属公益二类单位主要职责是：担负着乐昌市北面11个乡镇30多万人（占乐昌市半数人口）的医疗、急救、预防、保健、康复指导任务，同时也是境内京珠高速公路、广乐高速公路、107国道等六大国省主干道上交通意外、境内自然灾害和各种突发性事故的医疗抢救中心。

（四）乐昌市中医院是一所非营利性二级甲等中医医院，主要职责是为普通居民提供优质的基本综合医疗服务，同时承担起

中医健康教育工作及其他一些公益性工作。

（五）乐昌市妇幼保健院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集医疗、保健、康复、教研于一体，注重“内强素质，外树形象”，狠抓医疗质量，努力提高医疗技术和服务水平，形成了“以病人为中心，创优质服务”的理念，积极落实妇幼保健公共卫生职能和计划生育基本国策，不断提高出生人口素质和人民健康水平。积极承担妇幼保健服务，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助产技术服务，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随访服务、生殖保健、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出生缺陷防治服务等工作。

（六）乐昌市卫生监督所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主管卫生监督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组织实施省市卫生行政部门制定的卫生监督计划，依照法律法规开展卫生监督工作；依法开展对公共场所、饮用水（含二次供水和涉水产品）卫生、传染病防制、医疗机构和消毒产品的监管、职业卫生和放射卫生、学校卫生的监督执法工作及受理卫生许可申请发证工作；承担对卫生行政处罚案件的调查取证、提出处罚建议、执行处罚决定；参与对危害公共卫生中毒事故、重大传染病疫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调查处理。

（七）乐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是组织实施市卫生行政部门指定的疾病控制计划，负责疾病、媒介生物的调研监测、预测，对疫情、传染病暴发流行组织调查，制定控制的对策和措施；负责本区域内疾病预防和控制信息的收集、统计分析、综合评价、疫情报告；负责卫生监测（包括食品餐具类监测、公共场所监测、消毒效果监测、生活饮用水监测和劳动卫生监测）及卫生学评价，承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现场调

查和处理；开展疾病预防指导，从业人员体检、职业卫生健康体检及卫生知识培训；承担卫生行政部门、卫生监督机构和有关单位委托专项抽查和产品检验任务；指导乡镇防保机构的业务工作。

（八）乐昌市慢性病防治站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承担乐昌市结核病、性病、麻风病、精神疾病患者的发现、报告、登记、诊疗、监测、督导追踪工作；负责慢性病防治的宣传和健康促进工作；完成主管部门及上级业务部门布置的其他工作。

（九）乐昌市120医疗急救指挥中心：承担全市日常急救医疗的组织、指挥、调度工作，负责全市“120”医疗紧急呼救信息的受理，并根据实际需要与“110”“122”“119”联动；开展伤病员的现场急救、转运和重症病人途中监护；负责交通事故、自然灾害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救治指挥调度工作；组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预警系统，建立、健全急救医疗网络管理制度，保证全市急救网络成员单位急救医疗网络正常运作；组织全市重大活动医疗救治保障工作；负责全市急救专业技能规范化和公共卫生专业人员培训；负责全市院前急救中各类病情、病种统计、分析工作；协助市卫生健康局做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工作；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有关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十）乐昌市各乡镇卫生院、乐城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管全市各镇医疗卫生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有关卫生方针、政策，负责本区域内卫生行政兼医疗预防工作的综合性机构，其任务是为乡镇的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服务工作、指导所在地区的村卫生站工作、承担公共卫生协助管理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卫生健康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一）办公室。负责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事的日常运转工作。承担信息、保密、政务公开工作，承办有关督查督办、提案议案。

（二）规划统计与家庭发展股。组织拟订卫生健康事业中长期发展规划，统筹规划卫生健康资源配置。组织开展卫生健康资源与医疗服务的统计、分析工作，以及卫生服务调查工作。承担和指导全市卫生健康服务信息化体系建设工作，组织开展卫生健康统计工作。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实施生育政策，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奖励扶助制度。承担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负责局机关网络安全。

（三）财务股。承担机关和指导所属事业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

（四）职业健康与综合监督股。组织实施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相关政策、标准。开展重点职业病监测、专项调查、职业健康风险评估和职业人群健康管理工作。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工作，承担行政应诉、法制宣传教育、信访维稳等工作。组织推进本部门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及职能转变相关工作。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等监督工作，查处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组织开展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传染病防治监督检查。完善综合监督体系，指导规范执法行为。

（五）疾病预防控制。拟订并组织实施疾病防治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实施免疫规划，完

善疾病防控体系，承担传染病疫情信息发布工作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和交流。组织实施农村生活饮用水水质卫生监测和安全工程卫生评价工作。承担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组织编制专项预案，承担预案演练的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工作。指导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发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组织开展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活动，承担卫生健康科学普及、新闻和信息发布工作。实现管理、安全生产以及行风建设等行业管理政策规范、标准。承担推进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国家、省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监督管理医疗卫生机构药事管理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拟订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开展适宜技术推广工作。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全（专）科医师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六）医政股。拟订全市医疗机构设置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实施医疗机构及医务人员、医疗技术应用、医疗质量和安全、医疗服务、采供血机构管理、安全生产以及行风建设等行业管理政策规范、标准。承担推进护理、康复事业发展工作。拟订公立医院运行监管、绩效评价和考核制度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国家、省药物政策和基本药物制度，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

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监督管理医疗卫生机构药事管理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具体工作。研究提出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政策措施的建议，承担组织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拟订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承担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工作。组织开展适宜技术推广工作。组织开展住院医师、全（专）科医师培训等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教育工作。负责重要会议与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七）基层卫生与妇幼健康股。组织实施基层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指导基层卫生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乡村医生相关管理工作。组织实施妇幼卫生健康政策、标准和规范，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指导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和生育技术服务工作。

（八）中医与老龄健康股。贯彻执行国家及省、韶有关中医药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促进我市中医药事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中医医疗、预防、保健、康复、护理及临床用药等的管理规范和技术标准。组织实施中医医疗、保健等人员的执业资格标准、服务规范。组织实施中医药特色优势和防治重大疾病的建设规范及标准。组织实施中医药服务均等化及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组织实施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和推广应用中医适宜技术。监督管理各类中医、中西医结合医疗机构，指导其他医疗机构的中医业务。组织中医药科研课题的协作及攻关。组织协调落实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以及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九）人事股。拟订卫生健康人才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承担机关和指导所属事业单位的人事管理、机构编制、劳动工资、队伍建设、离退休人员服务等工作。负责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管理。组织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工作。

（十）工委办公室。承担工委的日常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及民营医院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和指导直属单位的职业道德建设等工作。

（十一）爱卫股。负责全市爱国卫生工作的组织、协调、监督、指导工作。组织实施创建和巩固卫生城市（镇、村）。组织开展城乡除害防病工作。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纳入市卫生健康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单位共26个，除局本级外，另有乐昌市人民医院、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乐昌市中医院、乐昌市妇幼保健院、乐昌市卫生监督所、乐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乐昌市慢性病防治站、乐昌市120医疗急救指挥中心、17个基层医疗机构。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0,378.6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1,525.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797.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0.36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342.51
本年收入合计	21,903.69	本年支出合计	21,903.69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1,903.69	支出总计	21,903.6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1,903.69	20,036.18	342.51	0.00	0.00	1,5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34	563.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49	560.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86	118.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65	113.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22	217.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61	108.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15	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97.47	19,272.47	0.00	0.00	0.00	1,5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52.54	752.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18.26	418.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34.28	334.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278.56	9,278.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775.38	7,775.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03.18	1,503.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270.68	6,745.68	0.00	0.00	0.00	1,5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519.67	994.67	0.00	0.00	0.00	1,5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42.17	242.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39.70	33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99.85	3,299.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36.92	1,636.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2.37	232.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12.18	2,01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251.79	1,251.7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60.40	76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7	83.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8	2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39	56.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24	240.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24	240.2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36	18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36	18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36	18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42.51	0.00	342.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2.51	0.00	342.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42.51	0.00	342.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1,903.69	8,536.55	13,367.14	0.00	0.00	0.00	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	技术与开发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34	56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49	560.4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86	118.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65	113.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22	217.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61	108.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8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15	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797.47	7,792.85	13,004.62	0.00	0.00	0.00	0.00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52.54	662.57	89.97	0.00	0.00	0.00	0.00
2100101	行政运行	418.26	418.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34.28	244.31	89.97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160.00	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99	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60.00	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278.56	5,798.88	3,479.68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7,775.38	5,798.88	1,976.50	0.00	0.00	0.00	0.00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03.18	0.00	1,503.18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8,270.68	1,248.13	7,022.55	0.00	0.00	0.00	0.00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2,519.67	871.47	1,648.20	0.00	0.00	0.00	0.00
2100402	卫生监督机构	242.17	237.17	5.00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339.70	139.49	200.21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99.85	0.00	3,299.85	0.00	0.00	0.00	0.00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36.92	0.00	1,636.92	0.00	0.00	0.00	0.00
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2.37	0.00	232.37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012.18	0.00	2,012.18	0.00	0.00	0.00	0.0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1,251.79	0.00	1,251.79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60.40	0.00	760.4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7	83.2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38	20.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56.39	56.3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6.49	6.4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24	0.00	240.24	0.00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24	0.00	240.2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0.36	18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0.36	18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0.36	180.36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342.51	0.00	342.51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2.51	0.00	342.51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42.51	0.00	342.5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036.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342.51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3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272.47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80.36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342.51
本年收入合计	20,378.69	本年支出合计	20,378.69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0,378.69	支出总计	20,378.69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036.18	8,536.55	11,499.62
[206]科学技术支出	20.00	0.00	20.00
[20604]技术与开发	20.00	0.00	20.00
[2060404]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20.00	0.00	20.00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63.34	563.34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0.49	560.49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86	118.86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65	113.65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22	217.22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61	108.61	0.00
[2080508]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15	2.15	0.00
[208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0.00
[2089999]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	2.85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272.47	7,792.85	11,479.62
[21001]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752.54	662.57	89.97
[2100101]行政运行	418.26	418.26	0.00
[2100199]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334.28	244.31	89.97
[21002]公立医院	160.00	0.00	160.00
[2100299]其他公立医院支出	160.00	0.00	160.00
[21003]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9,278.56	5,798.88	3,479.68
[2100302]乡镇卫生院	7,775.38	5,798.88	1,976.50
[2100399]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503.18	0.00	1,503.18
[21004]公共卫生	6,745.68	1,248.13	5,497.55
[2100401]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994.67	871.47	123.2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00402]卫生监督机构	242.17	237.17	5.00
[2100403]妇幼保健机构	339.70	139.49	200.21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3,299.85	0.00	3,299.85
[2100409]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636.92	0.00	1,636.92
[2100499]其他公共卫生支出	232.37	0.00	232.37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2,012.18	0.00	2,012.18
[2100717]计划生育服务	1,251.79	0.00	1,251.79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760.40	0.00	760.4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3.27	83.2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0.38	20.38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56.39	56.39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6.49	6.49	0.00
[210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24	0.00	240.24
[2109999]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240.24	0.00	240.24
[221]住房保障支出	180.36	180.36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80.36	180.36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80.36	180.36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8,536.55
[301]工资福利支出	8,090.24
[30101]基本工资	3,839.07
[30102]津贴补贴	349.88
[30103]奖金	339.17
[30107]绩效工资	2,970.57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7.22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108.61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94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10
[30113]住房公积金	180.36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77.02
[30201]办公费	49.43
[30202]印刷费	1.20
[30205]水费	2.00
[30206]电费	4.80
[30207]邮电费	2.30
[30209]物业管理费	4.00
[30211]差旅费	7.80
[30213]维修（护）费	2.60
[30215]会议费	5.00
[30216]培训费	4.00
[30217]公务接待费	13.4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18]专用材料费	0.67
[30226]劳务费	3.60
[30228]工会经费	24.1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19.6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5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6.14
[30302]退休费	265.67
[30305]生活补助	0.47
[310]资本性支出	1.00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1.00
[313]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2.15
[31304]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2.1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1,499.62
[301]工资福利支出	212.40
[30102]津贴补贴	212.40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6,309.69
[30201]办公费	21.20
[30202]印刷费	5.00
[30206]电费	4.50
[30207]邮电费	26.42
[30211]差旅费	3.00
[30213]维修（护）费	49.50
[30216]培训费	3.50
[30218]专用材料费	363.08
[30226]劳务费	17.40
[30227]委托业务费	17.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6.4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72.69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77.53
[30305]生活补助	653.62
[30307]医疗费补助	1,671.03
[30309]奖励金	1,951.2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1.60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092.13	2,092.13	0.00	0.00
“三公”经费	55.80	55.8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42.40	42.4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40	42.4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3.40	13.4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42.51	0.00	342.51
229	其他支出	342.51	0.00	342.5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342.51	0.00	342.5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342.51	0.00	342.51

注：无。

表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8,536.55	8,536.55	8,536.55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6,567.20	6,567.20	6,567.2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6,401.39	6,401.39	6,401.3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36	65.36	65.3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0.45	100.45	100.45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卫生监督所	331.03	331.03	331.03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59.38	259.38	259.38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6	37.66	37.66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99	32.99	32.99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927.21	927.21	927.21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809.23	809.23	809.23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60	47.60	47.6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73	68.73	68.73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1.65	1.65	1.65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慢病站	311.47	311.47	311.47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58.62	258.62	258.62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40	18.40	18.4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44	34.44	34.44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120医疗急救指挥中心	184.34	184.34	184.3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73.29	173.29	173.29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5	2.55	2.55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妇幼保健院	215.30	215.30	215.30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188.32	188.32	188.32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8	26.98	26.98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13,367.14	11,842.14	11,499.62	342.51	0.00	1,525.00	0.00	
乐昌市卫生健康局	11,231.11	11,231.11	10,888.59	342.51	0.00	0.00	0.00	
党建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加强我单位党建工作，切实提高党建工作水平。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卫生强省、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精神，规范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管理工作，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面落实。
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工作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加快推进创建卫生城市工作，全面改善环境卫生水平。
乡镇卫健系统专线上网费	7.90	7.90	7.9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乡镇卫健系统专线上网全市公共卫生事件等工作保驾护航。
艾滋病防治经费	0.50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基本情况摸底、人员统一规范培训、宣教材料撰写和定制艾滋病自愿咨询与检测以及采取其他高危行为的外展干预措施。
已离岗赤脚医生、接生员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解决已离岗赤脚医生和接生员困难补助，减轻原赤脚医生和接生员生活困难负担，给予已离岗赤脚医生和接生员带来普惠影响，带来良性的可持续影响。
卫健系统科技人才奖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鼓励广大医务人员勤奋工作，多做贡献、服务我市民众，为社会稳定和谐发展起到正面作用，给民众带来普惠影响，为卫生系统医务人员的稳定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影响
从业人员预防性体检补助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督促从业人员及时体检，确保从业人员合法经营、规范职业，确保从业人员健康体检严密性、准确性。
基本药物零差价补贴	72.58	72.58	72.58	0.00	0.00	0.00	0.00	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负担，扎实有序地推进我市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建立和实施。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计划生育手术减免费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计划生育项目家庭意外伤害保险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项目家庭节育奖	92.00	92.00	92.00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项目家庭奖	33.00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计划生育项目家庭特别扶助金	22.35	22.35	22.35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城镇独生子女计划生育项目奖励金	1,251.79	1,251.79	1,251.79	0.00	0.00	0.00	0.00	增加民众收入，减轻民众经济负担；对政府建设、社会稳定和发展起到正面作用，对社会管理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基层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	212.40	212.40	212.40	0.00	0.00	0.00	0.00	加强卫生院医务人员队伍建设，促进乡镇卫生院服务能力稳步提升，对政府建设起到正面作用，给民众带来普惠影响；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项目对社会安全、管理和环境等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基层卫生院收支核定后的差额补助	590.00	590.00	590.00	0.00	0.00	0.00	0.00	随着经济发展、生活水平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薪酬制度难以实现，在充分调动基层卫生院积极性的基础上，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薪酬制度改革资金予以保障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机制	340.00	340.00	340.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卫生强省、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精神，规范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面落实。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1,465.60	1,465.60	1,465.60	0.00	0.00	0.00	0.00	不断完善精神病监测工作需要以满足对防控工作的更高要求，对社会安全、管理等起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适龄女生人乳头瘤病毒（HPV）疫苗免费接种	33.60	33.60	33.60	0.00	0.00	0.00	0.00	提升目标人群宫颈癌疾病防控意识，提高我市女性健康水平，预防宫颈癌发病和降低宫颈癌患病率，减少因罹患相关疾病导致的疾病负担。
病毒性肝炎早防早治项目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降低病毒性肝炎对人民群众健康的危害，逐步建立“疾病预防、医疗救治、健康管理”三位一体的病毒性肝炎服务新模式。
2025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省级补助资金	1,961.50	1,961.50	1,961.50	0.00	0.00	0.00	0.00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不断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
2025年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省级补助	293.96	293.96	293.96	0.00	0.00	0.00	0.00	实施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制度和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缓解部分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的生活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5年计划生育特别扶助制度省级补助	169.36	169.36	169.36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5年中央财政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997.35	997.35	997.35	0.00	0.00	0.00	0.00	1. 免费向城乡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2. 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防治，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优化生育政策、慢阻肺健康管理等方面工作。
2025年中央财政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补助资金	53.54	53.54	53.54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5年中央财政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补助资金	35.29	35.29	35.29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边远山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	681.60	681.60	681.60	0.00	0.00	0.00	0.00	实施对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岗位津贴制度，形成山区和边远地区乡镇卫生院医务人员工资福利待遇提 升长效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山区和农村基层医 疗卫生机构工作，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提 升。
2025年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经费	9.97	9.97	9.97	0.00	0.00	0.00	0.00	缓解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是计划生育特殊家庭的养老压 力，保障和改善民生，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综合改革以奖代	99.00	99.00	99.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负担，扎实有序地推进 我市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建立和实施。
2025年农村接生员和赤脚医生生活困难补助资金	91.12	91.12	91.12	0.00	0.00	0.00	0.00	解决已离岗赤脚医生和接生员困难补助，减轻原赤脚医 生和接生员生活困难负担，给予已离岗赤脚医生和接生 员带来普惠影响，带来良性的可持续影响。
2025年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事业费补助	1,105.60	1,105.60	1,105.6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有效运转和健康发展，保障基层 医疗卫生机构人员合理待遇，调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 务人员积极性。
2025年中央财政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分配表	156.00	156.00	156.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群众基本用药，减轻医药费负担，扎实有序地推进 我市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的建立和实施。
2025年中央财政公立医院综合改革补助资	160.00	160.00	160.00	0.00	0.00	0.00	0.00	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公立医院高 质量发展，深入推广医改经验，促进医保、医疗、医药 协同发展。
2025年经济欠发达地区村卫生站医生补助资金	492.50	492.50	492.50	0.00	0.00	0.00	0.00	对经济欠发达地市及江门市的恩平等地区的村卫生站医 生发放补助，进一步完善村卫生站医生工资福利待遇的 长效保障机制，鼓励和吸引优秀人才到村卫生站工作， 稳定农村卫生人才队伍，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 力稳步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疫病防控项目	68.51	68.51	68.51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市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工作能力，提升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2025重大公共卫生服务中央补助资金	137.22	137.22	137.22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提高我市免疫规划、艾滋病、重点急性传染病、慢性病、精神卫生、地方病、寄生虫病等防治工作能力，提升重大疾病和健康危险因素监测。预警预测及干预水平，降低重大疾病发病率，确保传染病疫情总体平稳，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健康安全。
2025年病毒性肝炎早防早治项目	31.13	31.13	31.13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降低病毒性肝炎对人民群众健康的危害，逐步建立“疾病预防、医疗救治、健康管理”三位一体的病毒性肝炎服务新模式。
2025年公共卫生事务管理-病毒性肝炎早防早治	10.73	10.73	10.73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降低病毒性肝炎对人民群众健康的危害，逐步建立“疾病预防、医疗救治、健康管理”三位一体的病毒性肝炎服务新模式。
乐昌市县域医共体建设项目	342.51	342.51	0.00	342.51	0.00	0.00	0.00	医疗救治应急体系信息化建设。打造全市统一的远程会诊、影像中心、心电中心、检验中心等远程诊断中心，全面优化整合区域医疗卫生资源，完善区域医疗共享信息平台。
乐昌市卫生监督所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卫生监督执法、办证、监测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对全市公共场所的日常监督，保障全市人民生活饮用水质量安全，受理各类行政许可事项
乐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620.60	95.60	95.60	0.00	0.00	1,525.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病媒生物监测专项经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病媒传播疾病的风险评估和预测预警。1.成蚊监测，按要求每月监测2次，每次布放了8个监测点，布灯192盏次；2.鼠类监测，逢单月中旬监测1次，放鼠夹1220个；3.蝇类监测，逢单月中旬监测1次，放96笼次；4.蟑螂监测，每月上旬监测1次，放粘蟑盒1420个。
慢性病防控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创建1个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开展慢性病7个方面（高血压患者、糖尿病患者、老年人健康、居民健康档案、死因监测、心脑血管疾病监测、肿瘤登记）管理与监测、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等，进一步推进我市慢性病防控体系建设，慢性病防治成果得到巩固，慢性病防治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实验室运转维持经费	25.00	0.00	0.00	0.00	0.00	25.00	0.00	检验检测仪器设备（约330台件）的质量检定、器设备与环境设施维护/维修（上门服务）、实验室及实验室办公场所（工作面积3千多平米）水电开支、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质量体系文件编制/印制、技术人员学习、交流、培训和实验室技术服务（包括检验报告系统维护更新升级和实验室污水处理成本）等方面支出。
成本支出（专户）	1,500.00	0.00	0.00	0.00	0.00	1,500.00	0.00	疫苗法第三十五条 “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向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供应疫苗。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应当按照规定向接种单位供应疫苗。依职能开展本市疫苗供应工作，保障全市18个疫苗接种点及6个产科门诊疫苗要求，疫苗配送450000支，配送成本价15000000元，确保预防接种工作的质量和疫苗安全。
创建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工作经费	1.00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创建1个国家级慢性病综合防控示范区，开展慢性病7个方面（高血压患者、糖尿病患者、老年人健康、居民健康档案、死因监测、心脑血管疾病监测、肿瘤登记）管理与监测、全民健康生活方式行动等，进一步推进我市慢性病防控体系建设，慢性病防治成果得到巩固，慢性病防治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共卫生（疫苗配送、冷链运转、水质监测）工作经费	55.00	55.00	5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乐昌市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心的正常运转。乐昌市公共卫生应急处置中心设有医学观察隔离场所、卫生检验中心（含疾控中心核酸检测实验室、水质检测中心）、疾控中心业务办公楼、全市卫生应急物资储备仓库、全市疫苗存储冷库等，配套设施有标准化消防安全系统、标准化供电和供水系统、标准化污水处理系统及公共卫生应急指挥平台等。展疫苗配送工作经费项目，保障全市17个疫苗接种点及6个产科门诊疫苗的集中配送服务的运输温度要求，完成疫苗安全配送470000支任务数，确保预防接种工作的质量和疫苗安全。解决疫苗配送、冷链运转、水质监测等业务经费保障，以确保防控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
乐昌市公共卫生应急指挥信息平台运维经费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实现与省市疾控中心、全市基层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互联互通；建设基础环境硬件，使之具备大屏综合显示、视频交互、远程视频会议、实现数据交换与资源共享等功能。满足全市各医疗机构召开视频会议、调看重大突发事件现场画面。为全市应对常态与应急模式下的工作时提供设备、技术支撑。保障市公共卫生应急指挥平台正常运转。
2025年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	7.60	7.60	7.60	0.00	0.00	0.00	0.00	用于支持食品安全标准、检测评估及营养健康工作开展。健全食品安全体系，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
乐昌市慢病站	35.20	35.20	35.20	0.00	0.00	0.00	0.00	
麻风病人慰问	0.20	0.20	0.20	0.00	0.00	0.00	0.00	麻风病日暨春节到韶西医院慰问乐昌籍麻风病人。
结核病防治项目资金（含中学生结核病防治干预项目）	35.00	35.00	3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要求，继续开展对韶西医院住院的乐昌籍麻风病人慰问；加强对我市肺结核病人或可疑者的治疗管理和随访工作；对全市中学生入学新生进行PPD皮试、X线胸片筛查工作，进一步减少肺结核感染、患病和死亡情况，降低重大传染病的危害。
乐昌市120医疗急救指挥中心	73.02	73.02	73.02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20急救指挥中心正常运转经费	26.00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救护车辆的运行维护、调度系统的用电及应急培训工作的开展。
120网络通信专线费	17.52	17.52	17.52	0.00	0.00	0.00	0.00	确保120医疗急救指挥中心调度系统与网内5个医院（卫生院）急救分站.组成一个大的局域联网,为全市院前医疗急救、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等工作保驾护航。
120急救指挥中心调度系统和设备服务费	13.00	13.00	13.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中心调度系统的正常运行。
应急无线调度系统（可视化系统）维护费	3.50	3.50	3.5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应急无线调度系统正常运行。
手机报警定位平台维护费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手机报警定位平台正常运行。
优先分级调度系统维护费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保障应急无线调度系统正常运行。
乐昌市人民医院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25年县级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针对县级公立医院薄弱科室人才紧缺，能力不强而专门设置的非常岗位，通过实施广东省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的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
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2025年专科特设岗位补助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针对县级公立医院薄弱科室人才紧缺，能力不强而专门设置的非常岗位，通过实施广东省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的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乐昌市第二人民医院 2025年首席专家补助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聘请的首席专家担任首席专家在基层全职工作，作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科团队的领头人，指导提升医务人员在常见病、多发病的诊疗，预防保健、康复与慢性病管理、专科疾病危重情况应急处理等当面的能力水平。
乐昌市中医院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专科特设岗位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针对县级公立医院薄弱科室人才紧缺，能力不强而专门设置的非常岗位，通过实施广东省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的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
乐昌市妇幼保健院	332.21	332.21	332.21	0.00	0.00	0.00	0.00	
婚前医学检查项目	9.00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加大婚检宣传力度，提高婚检率，进一步保障母婴健康、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项目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施策，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促进“两癌”早诊早治，增强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能力。
出生缺陷综合防控项目	48.60	48.60	48.60	0.00	0.00	0.00	0.00	为加强出生缺陷防治工作，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2025年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项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针对县级公立医院薄弱科室人才紧缺，能力不强而专门设置的非常岗位，通过实施广东省县级公立医院专科特设岗位计划实施方案，引导和鼓励优秀人才到县级公立医院工作，有针对性的提升县级公立医院服务能力，使其能够承担常见病、多发病诊疗，急危重症抢救与疑难病转诊任务，不断提高县域内就诊率。
2025年出生缺陷综合防控经费	122.00	122.00	122.00	0.00	0.00	0.00	0.00	为加强出生缺陷防治工作，减少出生缺陷，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5年适龄妇女“两癌”免费筛查	122.61	122.61	122.61	0.00	0.00	0.00	0.00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施策，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促进“两癌”早诊早治，增强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能力。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1,903.69万元，比上年减少10.25万元，下降0.1%，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略微有所压减；支出预算21,903.69万元，比上年减少10.25万元，下降0.1%，主要原因是部门预算项目略微有所压减。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55.8万元，比上年减少5.34万元，下降8.7%，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有关规定要求，规范公务接待活动，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2.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2.4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13.4万元，比上年减少5.34万元，下降28.5%，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认真贯彻落实有关规定要求，规范公务接待活动，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

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092.13万元，比上年增加2,007.73万元，增长2,378.8%，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行政经费含市卫生健康局（本级）及市卫生监督所运行经费。下属单位、市直属医院及基层卫生院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50.5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25.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2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87,157.89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195,042.33平方米，车辆87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73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5万元，主要是购买电脑、打印设备、文件柜、空调等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救治救助	1465.6	1480.30 不断完善精神病监测工作需要以满足对防 控工作的更高要求，对社会安全、管理等起 到促进作用，带来良性可持续影响。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机制	340	建设卫生强省、深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精神，规范和加强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 管理，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全面落实。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项目	20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综合施策，为适龄妇女提供“两癌”筛查服务，普及“两癌”防治知识，促进“两癌”早诊早治，增强全社会妇女“两癌”预防意识与能力。
成本支出（专户）	1500	疫苗法第三十五条 “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向疾病预防控制机构供应疫苗。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应当按照规定向接种单位供应疫苗。依职能开展本市疫苗供应工作，保障全市18个疫苗接种点及6个产科门诊疫苗要求，疫苗配送450000支，配送成本价15000000元，确保预防接种工作的质量和疫苗安全。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